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 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
承辦人:助理員 陳家禎 電話:(04)22289111*54212

電子信箱: blue0303sky@taichung.gov.

tw

受文者: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:中市教中字第108011335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080061706_print、080061706_Attach01、080061706_Attach02、

080061706_Attach03 \ 080061706_Attach04 \ (387040000E_1080113354_ATTACH1. pdf \ 387040000E_1080113354_ATTACH2. pdf \ 387040000E_1080113354_ATTACH3.

xlsx \ 387040000E_1080113354_ATTACH4.docx \

387040000E_1080113354_ATTACH5.docx)

主旨:函轉有關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遙控無人機操作證預先評鑑一案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交通局108年12月4日中市交運字第 1080061706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請依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來函說明內容辦理(如附件), 倘有申請需求,請於108年12月6日(星期五)前免備文以電 子郵件提送「法人推薦名冊」及「法人推薦表」予本府交 通局承辦人陳昱如,電子信箱:h54021258@taichung.gov. tw,俾憑彙整逕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辦理。

正本: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

校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

副本: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電2019/12/05

电 2019/12/05文 交 10:換:10章



第1頁,共1頁